

如何区分?



电动 ?

自行车
轻便摩托车
摩托车



电动自行车



电动轻便摩托车



电动摩托车

执行标准

GB
17761-2018

GB/T
24158-2018

GB/T
24158-2018

最高车速

≤25KM/H

≤50KM/H

> 50KM/H

电池电压

≤48V

无限制

无限制

整车质量

≤55Kg

可≥55Kg

可≥55Kg

能否载人

可载一名16周岁
以下未成年人

不能载人

不得乘坐未满12周岁
的未成年人

车辆属性

非机动车

机动车

机动车

是否需要驾驶证

不需要

F (D、E) 证

E (D) 证

是否购买保险

鼓励购买

强制购买

强制购买

牌照



法律责任

- 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摩托车的，处以200元罚款，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；
-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人驾驶的，处以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，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；
- 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，处以200元罚款，记9分，扣留机动车；
- 驾驶未经登记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，处以50元罚款；
- 未按规定投保交强险，扣留车辆并处投保最低责任限额应缴纳的保险费的二倍罚款；
- 违反交通组织通告，驾驶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，处以100元罚款，记1分；
- 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，处以20-50元罚款；
- 摩托车驾乘人员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，处以50元罚款，记1分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

0515-12123

0515-12315